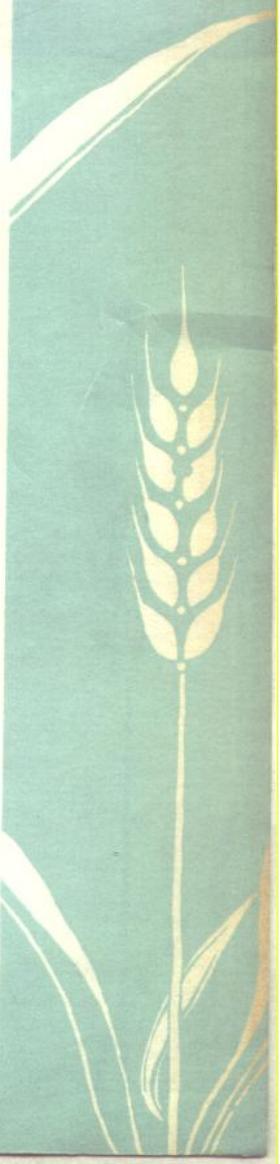


中国农史研究丛书

中
国
古
代
农
书
评
介

石声汉著
农业出版社



中国农史研究丛书

中国古代农书评介

石声汉 著

农业出版社

中国农史研究丛书
中国古代农书评介
石声汉 著

农业出版社出版(北京朝内大街130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农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开本 2.75 印张 1 插页 65 千字
1980年5月第1版 1980年5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1—7,500 册

统一书号 16144·2043 定价 0.33 元

目 录

一、引论.....	1
(一) 古代农书的范围.....	2
(二) 古代农书的类型.....	5
(三) 我们的任务.....	8
二、先秦和两汉的农书.....	10
(一) 《吕氏春秋》的《士容》论.....	12
(二) 《汜胜之书》.....	14
(三) 《四民月令》.....	17
三、《齐民要术》.....	20
四、唐、宋两代的农书.....	37
(一) 唐代的农书	37
(二) 宋代的农书	41
(三) 南宋的农书	42
(四) 金国的农书	46
五、元代的三部农书	50
(一) 《农桑辑要》.....	50
(二) 王祯《农书》.....	55
(三) 《农桑衣食撮要》.....	60
六、明代的农书	63
(一) 从《种树书》谈起	63
(二) 《农政全书》.....	67
(三) 《元亨疗马集》.....	71
七、清代的农书	73

(一) 清初的两种花谱.....	73
(二) 《授时通考》.....	75
(三) 地区性和专业性小型农书.....	78
八、总结.....	80
(一) 我国传统农书的简略发展经历.....	80
(二) 怎样运用这些古农书.....	81
后记	84

〔附图〕 农书系统图

〔附表〕 中国古代农书重要内容的演进表

一、引 论

我们祖国，一直“以农立国”。我们祖先，用辛勤忘我的农业生产劳动，为大众和平幸福的生活与光辉多彩的文化，创造了丰富的物质基础。我们祖国人民，在农业生产方面，有着丰富的技术知识。过去，这些知识为大众服务，曾有过优良成绩；如果我们能够好好地继承这份遗产，加以整理分析，将其中有益的部分，发扬光大起来，使它们“古为今用”，肯定可以为现在和未来的大众，作出更大贡献。

这些农业生产技术知识遗产，并非僵化了的死东西：其中大部在大众中间生长，因时、因地地发展壮大；另一部分——应当肯定说是一大部分——经过文字记载成为“农书”。现在，我们想试将我国古代的农书作一番概括介绍。

我们中国历史与文化，这么久远：从最早的专门农书，传到现在，就已经足足有两千年。两千年来，农书已累积了几百种。我们不可能将所有中国古代的农书，逐本列举。另一方面，这些古代农书正和其他历史记载材料一样，本身正待整理，还有不少问题没有完全解决，也不容许我们详尽地逐本讨论。现在能做到的，只是就各个时代，举出几种有代表性的重点书，当做里程碑。一方面介绍农书的主要内容——农业生产技术知识——在两千年 来演进发展的过程；一方面就书论书，也谈谈这些书本身的时代背景，如当时文风、学风及大众经济生活的要求等等。

(一) 古代农书的范围

我国古代农书，究竟是些什么书籍？我国现存的古代书籍，究竟有多少种、多少卷？还有多少种、多少卷已经散佚？恐怕不是立刻可以回答的问题。这些千千万万卷的古书中，有多少与农业生产科学技术知识有关的材料，一时也难肯定。不过，我们还是可以为“专门的农书”下一个“定义”：即专谈农业生产，或至少以农业生产为主题的，才是农书。

首先，我们须要为“古代”划一个时代起讫。

现存的专门农书，早于西汉后期《汜胜之书》的，都已不存在。但是西汉以前，战国“诸子”（各家学派的专门著述）中，对农业生产技术知识却已有成段、有系统的整篇记录。因此，我们可以将时代上限定在战国时代。

从秦、汉到清代中叶，我们祖国的文化，虽也不断地受过外来文化的影响与刺激，但农业生产技术，却一直依自己固有的方向发展，很少有巨大的变化。西方近代自然科学，从十九世纪初阔步迈进后，渗入到各个地方、各种生产技术的每个细节上，农业生产跟着起了剧烈变迁。新品种的作物与家畜、新技术、新理论知识逐渐输入。尤其鸦片战争之后，大家被西方的科学技术震惊到对祖国固有文化失去了信心，连农业生产的传统是否可以保存，似乎都在怀疑之列。除了花卉、蚕桑、治蝗、备荒等几项，有些小型专书，还勉强维持着旧传统，零星出现之外，我国固有的大规模农书，便完全中断了。因此我们将时代下限，定在清道光年间，鸦片战争后十年内外。

其次，“专门农书”，也还嫌含混，必须更明确些；但是划定这个界限，比定时限困难得多。

本来，从《汉书》中有了《艺文志》以后，历代的断代史中，常有“艺文志”或“经籍志”这个书目部分。这些“志”和各家书目中“子部”里面都有“农家”这么一个“类”。按理很可以用这个标准来选书。可是在农书比较发达的唐、宋两代，农书传统曾走上歧途：“文人雅士”们，喧宾夺主，把农书的许多“谱”、“录”，从原来确有一定关系的花卉、果树，演变到笋谱、石谱、香谱；由相牛、相马，演变到相鹰、相鹤、相贝，以至于古钱谱；由养鱼经演变到蟹谱等，都掺进了“农家”类中。这个不良风气，明末发展到顶点：一些闲得无聊的文士，在悠闲生活中，写了不少欣赏瓶花、花市，甚至于饮食店趣味的书，也都收在“农家之言”里面，像高濂的《遵生八牋》之类。直到十八世纪初，编定《四库全书》，才把这股歪风纠正。“谱”、“录”之类的书，一律归入“杂家”，农书总算有了比较鲜明的界限。因此，我们不能用书目中的“农家”当作标识。

放下“农家”这个标识，我们似乎可另定“以农业生产为对象”这么一个范围。可是，人类的知识，本身是一个整体；某一学科孤零零地独自存在，与其他学科毫无联系的，从来不曾有过，估计将来更不会出现。农业生产所需要的科学技术知识尤其广泛。依近代科学的分类体系说来，农业科学是综合多种学科所得的一个集体，生物科学是中心，但是从天文、气候、气象到物理、化学、土壤、岩石、地质、地理等自然科学；到政治、经济等人文科学；从农业机械、电机、土木工程、农产品加工、酿造、纺织染到化学工业……等“应用科学”或技术科学，样样都牵涉着。就是把专业缩到很小的一个范围，比方说，“果树栽培”吧，要把这个学科和气候学、气象学、土壤学、微生物学、昆虫学、鸟类学、兽类学等讨论果树直接环境的科学完全割断，栽培、保护便要落空。栽培原理直接根据的植物学、植物生物化学、遗传学固然无

法避免，而这些学科所根据的一系列理论与技术科学，也会牵连上去。要是“果树栽培”还需要适应市场需要，则对于保藏、加工方面的要求，更会牵涉到不少另外的科学。这样，范围仍是很难严格划定。若再考虑到我国古代农书的实际根据：我国农业生产实施所在的过去农村，一般都得在生活上尽可能地自足自给。农业生产劳动者，要尽可能地靠自己力量向自然界索取自己生活所需要的各种物资。所以一个农业“生产单位”——普通是一个三至四代同居的“数口之家”，除了生产一家人所必需的谷物、蔬菜及少量动物食品外，必须兼营纤维的生产——包括蚕丝、大麻和宋以后新兴的苧麻、棉花，来供给一家人穿衣和赋税中的绢、布、丝、棉。稍微“宽裕”一些，便得考虑一定数量的役畜。而粮食、纤维的加工，小规模酿造以及油料（作为照明和润滑农业及纺织器械之用），也要自己动手。条件允许或环境需要，还得种些果树、材木、染料乃至药材，养些猪、羊、鸡、鸭，除了供作家庭消费，有时还可以作为换取生活物资的主要交换手段。另外，还有些辅助条件，如较大的农田水利设置或修筑村寨、城堡等，不是单门独户的小农家庭所能兴办的，也得投入必要的人力、物力。因此，我们中国的农业生产，甚至近在农业合作化之前，仍然保持着这种自足自给的色彩。适应于这种生产情况的农书，凡体系较为完整些的，内容便也极为复杂，往往是几乎无所不包的“万有文库”。

王毓瑚先生 1957 年编的《中国农学书录》^① 曾在原则上初步为我们解决了农书范围的问题。这个《书录》，已将各种“正史”及“补史”、“艺文志”或“经籍志”以及私家书目中“子部农家类”范围内的书，作了一次全面清理，并划下一个界限：以“讲述（广义的）

① 《中国农学书录》中华书局 1957 年第一版，

农业生产技术以及与农业生产直接有关的知识的著作为限。其他属于农业经济和农业政策的专书，例如以田制、荒政为对象的，一概不收。”而“广义的农业生产，包括农耕、园艺、蚕桑、畜牧和渔业”。辞典、类书、本草、月令书、农产品加工等类也不收。地方“物产志”只择要收入。我们现在所要谈的古代农书，大致也只是这么一些书籍：即以生产谷物、蔬菜、油料、纤维、某些特种作物（如茶叶、染料、药材）、果树、蚕桑、畜牧、木材、花卉等为主题的书。“整体农书”，往往就包括了这些方面的全部或大部分；“专业农书”，则就这些门类中选取一两项或相连的几项作为题材，但也不能不涉及其他方面。此外，凡是为了保证农业生产而提出的政治经济或工程措施，如地政、屯垦、农业经济、荒政、治虫乃至大规模水利建设的，我们暂不讨论。地方志、植物学、本草学书，以及只谈品种性状而不涉及生产技术的“花谱”、“果谱”和着眼点只在于“辞藻”的“类书”，专谈生活欣赏的、“消闲养性”的书，我们也暂时除外。不过，我们还有一项标准和《书录》不同：我们主要只谈现存的著作。凡已佚的书，《书录》必须排队点名，才能完成书目的职责；我们则必须见到原书或其残存的实际材料，然后能够叙述它们在演进过程中的真实意义，所以佚书大部分只能从略。

（二）古代农书

《中国农学书录》所收我国古代农书，包括现存及已佚的，总数共三百七十六种。著者王毓瑚教授以为这个《书录》可能“见闻不及的，仍必不在少数”。我们觉得陆续发现一些未及收录的书，如“逸书”及私家收藏未刻原稿之类，极为可能；但数量未必“不在少数”。冒估一点，假定能再发现一百种，总数仍不到五百，——

也许永远达不到这个数字。同时我们还要谨防私造的伪书。此事“古已有之”，明代特别盛行。同一种书，改头换面，另取一个新书名，翻刻作为两种乃至几种“新”书的事，时常出现。王先生在《书录》中已再三提到这样的事。这样，现有的三百七十六这个数字，很可能要打一个颇大的折扣。

目前已经查出的这近四百种农书中，有真实材料可核对的现存书共计三百二十九种，内容性质，彼此大有差别。似乎很有必要作些归类的分析。

最基本的分类，我们认为是上面所提出的“整体性”与“专业性”的对比。早期古农书，整体性的占绝对多数。据《中国农学书录》看来，专业性书，最早的只在相马、医马、相六畜、养鱼等畜牧业方面。农书，如果出自曾经实际经营农业生产者的手，则依我们的假想，也只能是自足自给的小农经济的经验总结。因此，必然是无所不包的整体农书^①。至于畜牧，——特别是养马，与当时的国防关系非常密切，已成为一种不属于普通农业生产范围的专业，所以才“自成一家”。

另外，由于宫廷对花木的需要，刺激或导出了花卉庭园这一方面的专书，作为第二批专业农书出现，如晋代的《西京杂记》中有关花木的部分，以及稍迟的《晋宫阁簿》等。唐代才有第三类专业农书，讨论种茶、农器和养蚕；现存的，只有北宋秦氏《蚕书》为最早。接着茶的生产，由唐到宋，出现了不少专书。时代愈迟，农业生产分工愈细，专业性农书也愈多；这些专业农书，有时与“谱”、“录”合流，有时分家，大致花卉、果树占多数，其次仍是畜牧和兽医。农器从唐代起，虽有专书，以后却很少见。

整体农书在发展过程中，演变成为三个类型：一个是“农家

^① 《汜胜之书》应当作为一个特例看待。这书是根据指导较大规模的农业生产所得经验写成，只限于谷物及桑树的栽培，不涉及畜产。（汜音fān或fán。）

月令书”，创始于后汉崔寔的《四民月令》：将一年的十二个月，乃至每个月的上旬、中旬、下旬，可以或必须进行的农业生产操作事项，按照缓急，分别先后，依次安排，作为计划性生产指导书。农家月令书，因为着重于时间计划，对个别作物生产过程，不能作有系统的连续叙述，所以技术性知识显得分散些。第二个类型，应以后魏贾思勰（音 xié）的《齐民要术》为祖：着重于各种各项技术知识的系统记录，时令安排包括在内，不另每月集中突出。技术叙述，除了各种作物（包括谷物、油料、纤维、染料等）、蔬菜、果树、林木的耕作、选育、栽培、保护，及畜牧、养鱼等广义农业的各部门之外，还有产品加工保藏、酿造、烹调、织染、日用品保护，乃至制造笔、墨和化装品等等。这个类型，我们暂时定名为“农业知识大全”。第三个类型，综合着“农家月令书”和“农业知识大全”两个类型的特点，将各种技术，约略地集中在某一个时令中，而将古来这两类书中从辰^①、占卜、祈禳（音 rǎng）、厌（音 yā）胜……等迷信事项，扩大加重到占压倒的优势，生产技术知识反而退居次位。这样的农书，我们用向来的名称“通书”来概括。这一类型的农书，现存的以唐代韩鄂《四时纂要》为最早。通书类型书中，迷信材料虽然绝对应当否定，其中朴质可用的生产技术知识，却还是健康的；我们不肯把洗脏了的水和洗干净了的孩子一起倒掉。至于后来由花卉专业与月令合流，演出了文人雅士消闲遣兴的“花历”这个支派，如不记载栽培技术，而只谈供奉与欣赏的，我们认为不是农书，不加讨论。

农书还可以从另外两个角度来着手分类：一个是官书和私人著作的对比，一个是全国性或广大地区和地方性即小地区的对比。统治阶级从政治上的“农本观念”出发，编定官颁农书，用来

① 从辰，即所谓“选日子”、“看日期”、“择吉”……等迷信的旧名称。

指导全国各地区的农业生产。由历史记录看来，唐代和北宋都曾有过这样的官书，现存最早的，是元初在黄河流域颁行的《农桑辑要》。最后一部，是清代的《授时通考》。官书一般都由全国各地征集材料，多数人集体撰写，所以比较上可以适用于较广大的地区。私人著述，则各种形式都有。小型的像北宋秦氏《蚕书》，南宋陈旉《农书》，地方性较强。大型的，像王祯《农书》和徐光启《农政全书》那样的全国性整体农书，只有这么几部。农家月令和通书，一般都是私人著作。小型地方性农书，也多数出于私人手笔。个人的知识与力量，总有限度，虽然可以在精确、详尽、深入等某一方面常有突出的长处，但广泛与全面，常显得缺乏。

(三) 我们的任务

一开始，我们就交代过，我们的任务，只是就两千多年来各时代的代表性农书，说明古代农书在记载农业生产科学技术知识上的演进迹象。也就是透过古代农书的演变历史，来看我国农业科学技术知识的进展。

农书种类虽多，我们仍可以在选定范围内，来完成我们的任务。我们特别着重全国性整体农书，因为它们直接而较全面地反映着当时和以前的农业生产技术水平。专业性农书，经常标志着农业生产某一部门的特殊进展，也要重视。凡只谈农业经济、土地政策……等非技术性知识的，如不能说明当时用于生产实践的学理或技术，也就不能说明农业生产技术的演进，我们便不必牵涉。其次，只谈些“农本观念”，即农业生产对大众如何重要，如何应当重视，而不涉及技术知识，或者虽然也带一两句技术原理，而只限于空洞理论的，两千年前这么谈，今天看来还是“合理”，与我们的任务无关，也不必讨论。

凡真正从生产实践出发，具体实在地认识了生产过程中所用技术知识的理由，才归结为原理原则的，便不会虚妄。这些原理原则，无可避免地会自己汇集成为一个思想体系或系统认识。我们认为中国农业生产知识，很早就已形成了一个哲学思想体系。而且，我们还想根据农书中所表明的事实，说明这个思想体系，正是我国大众共有的朴素唯物主义思想的核心。这个思想体系，在两千年中，曾有过发展壮大。我们经常听见，也看见大众爱读的书中写着：“天时、地利、人和”，“因时制宜”，“因地制宜”等一类的话。这些话，实质上正是我们祖先，在农业生产和与自然作斗争中，所认识、所总结出来的自然哲学宇宙观。最早认识了天时的决定力，出现了“月令”；进一步认识了地域条件也有决定力，出现了“土宜”；最后，乃认识了“顺天时、量地利”，“人定可以胜天”的道理。对天、地、人的关系的认识，一步一步扩展前进。这些观念与认识，是我们中国古代农业生产知识最中心的内蕴。这些观念与认识，在先秦已经孕育形成；后来各时代的农书中，都可以看出这个内蕴所照射的光芒，而且，光芒不断增强扩大。在农书演进史中，我们珍视“天、地、人”三才观念每一点一滴的进展。

还有，就农书来论农书的演进，凡写作方法、表达方式上有独创，内容有新添，我们也特别注意。

这些是我们这本小书的任务。我们的叙述，可能远远达不到这个目标，但是我们决心向这个目标前进。让我们祖国农书中所表现的内蕴知识，得到应有的承认。

二、先秦和两汉的农书

战国以前有无私人著述，大家还没作出定论。不过，专门讨论农业生产技术知识的专书，似乎肯定不会有；因为当时即使有私人著作，大概也只以礼、乐、射、御、书、数或政治、哲学等高贵显达的知识为题材，而不会涉及平凡的农业。

《汉书·艺文志》农家类，共记载有九种汉代流传着的农书。九种中，有四种“作者不知何世”，两种确定为“六国”（战国）时人所作：《神农》和《野老》。班固作《汉书·艺文志》的根据，是西汉末年刘向所作《别录》（校读“秘府书”即皇家藏书时，所作笔记）。我们估计班固或刘向都没有什么必要在“农家”书上做伪，从而，可以确信，战国时代至少已有过两种专门农书；而且，至少在西汉时它们还在流传，后来才散佚了。这两种农书内容如何，我们无法推测。它们的作者，则可能与先秦诸子中“为神农之言者”的农家学派有关。

《孟子·滕文公上》里面，提到“有为神农之言者许行”（专门谈神农之学的那么一个许行）。许行曾是孟子嘲笑指责的对象。据说，许行自己和他的几十个信徒，都穿着粗布衣，靠编席子、打草鞋换饭吃；他主张君王应当和老百姓一样，自己耕种来吃饭。孟子代表“显学”，坚守着“劳心者治人、劳力者治于人”的统治者立场，极力反对许行的“绝对平均主义”观点，是不难理解的；甚至进一步对这个主张每个人都要实际参加农业生产劳动、不要分工的实践家，故意歪曲丑化，加以恶毒攻击，也很可能。反过来，我们可以推知这个“为神农之言者”，既然要求

每个人都参加农业生产劳动，则对于当时农业生产的技术知识，总是掌握了一些。许行等人，有无关于农业生产的专门著述，我们无从作结论。但是，这个“神农学派”，并没有因为显学中人物的反对而消灭，却可以断定。他们的继承人，很可能参加过“稷下集团”，在写成《管子》这部论文集的工作中出过一些力量。《管子》中《牧民》、《权修》、《立政》、《五辅》、《八观》等篇，所记各种保证农业生产的良好政治措施，如果没有很先进的技术知识作根据，已很难想象。尤其《地员》篇，专从地下水位高低和土壤性质来估定土壤生产力，更非有深厚的农业技术知识基础，不会写得那么完善严密。其余《墨子》、《商君书》、《荀子》及《庄子》都有正确了解农业生产技术知识的零星章句。

其实，就是显学中“儒家”一派的祖师孔子，也曾经感慨地说：“苗而不秀者有矣夫；秀而不实者有矣夫！”（出了苗不抽穗的，有着呐；抽了穗不结子的，有着呐！）用来形容人不能坚持学习以得到成果。孟子亦曾借用“天油然作云，沛然下雨，则苗浡然兴之矣”，说明大众对“仁政”的向慕；而且，他还一再重复地提出他的理想，是“五亩地的住房，周围栽上桑树（用来养蚕）……；鸡、小猪、菜狗，能及时地养上；……百亩地，让人能及时地耕种，……”（五亩之宅，树之以桑；……鸡豚狗彘之畜，无失其时；……百亩之田，勿夺其时……）。

先秦诸子对农业生产绝对无知的，大概极少极少。不过绝大多数，都只停留在“常识”这个水平，认识了季节性（“天时”）和地区性（“土宜”）对于植物特别是农作物中禾谷类的限制作用，知道应当让农业劳动者能够及时地耕种、收获，然后“天有其时，地有其财，人有其治”，大家才能有吃的。因此，“春生、夏长、秋收、冬藏”的规律，“日、月、雨、露之所长（音 zhǎng），山、林、川、泽之所育”的利用，是“民之所仰（依赖），君子之所以为养

(用来抚育大众)”。这就是先秦诸子在根本上彼此都同意的“天、地、人”的结合与“民为邦本”、“食为民天”的农本观念。至于把农业生产技术知识当作一种学问来研究并写成专书的，也许只有作《神农》、《野老》等书的“农家之流”而已。

(一) 《吕氏春秋》的《士容》论

秦帝国相国吕不韦，在家里供养着许多“门客”(私家学术集团)，他们共同写出了今日还流传的《吕氏春秋》这一部大书。《吕氏春秋》共十二纪、八览、六论共二十六个部分。

十二纪，是将春、夏、秋、冬，按“孟、仲、季”复分为十二个月来命名的。每“纪”的最前面一篇为该月“月令”(记载这个月该作的主要事情)；后来有人把它们集合成为《礼记月令》。它和《夏小正》一样，是后来农家月令书的基础。

六论中最后一论称为《士容》。《士容》论共有六篇，前两篇与农业生产无关。第三篇《上农》，专谈怎样以政治措施保证农民能够及时地从事农业生产操作，与先秦的农本观念和“不违农时”的基本原则相一致。总结起来，凡替统治阶级效劳的诸子，所谈的农本或重农思想，到战国末，归结成为这么一条原则：利用农民热爱土地的心理，尽可能地不扰乱他们的生产劳动过程，让他们固着在土地上。这样一来，一方面可以保证大众(首先自然是统治阶级及依附它的“士”)生活物资有可靠来源；一方面也就保证了战争时补充军队的人力来源。于是统治阶级的地位也就得到了保障。这一套道理完全是事实，——而且应当说是最透彻最无情的事实。在过去，任何的统治阶级，都不得不服从这一套道理来安排他们的政治与政策；从被统治的农业生产劳动者方面说来，也只能要求以不扰乱他们的生产过程为满足。